

| 篇名 編號 | 計畫 編號 | 政策內容 | 工作重點 | 主政機關 (協辦機關) |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 辦理情形 | 辦理 等級 | 備註 |
|----------|-----------------|--|--|----------------|---|---|----------|----|
| 二 資訊 | 31 33 267 | 建置全新「數位傳輸錄影監視系統」，執行遠端監看及調閱、e化視訊巡邏，達到「治安零容忍」目標。 | 1.本案為專案計畫。 2.建置工程施工監造。 3.後續系統營運維護管理。 | 警察局 資訊處 | 簡巧婷 (23717581) 鍾澤華 (27208889 #8572) | <p>2. 建置工程施工監造：</p> <p>(1)第1期錄影監視系統建置工程於101年11月19日全部建置完成，預算餘款經臺北市議會101年6月同意用於建置第2期相關擴充工程。</p> <p>(2)經本局於102年4月8日召開採購評選委員會第2次會議，由美商栢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獲選優勝廠商，為擴充第2期錄影監視系統建置工程之委託設計公司，並即開始規劃設計。</p> <p>(3)經委託設計公司於102年12月3日提交「第二階段成效評估暨擴充工程整體規劃報告」經本局審核通過後，隨即辦理擴充第2期錄影監視系統建置工程招標文件上網公告公開招標事宜。惟本案前經5次上網公告(103年1月29日、3月11日、4月11日、5月7日及6月13日)，其中3月11日及5月7日上網公告招標前曾修正招標文件。前二次均無廠商投標，第三次僅1家廠商投標但無合格標，第四次僅1家廠商投標惟未達3家，第五次因投標承商未進入底價，故五次招標均流標、廢標。</p> <p>(4)本案復於103年7月2日第六次上網公告招標，於7月17日決標，由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北區電信分公司得標，並接續辦理後續工程相關基本設計及細部設計工作。</p> <p>3. 後續系統營運維護管理：</p> <p>第1期錄影監視系統自102年3月7日驗收合格次日起，進入3年保固期，本局除責成各分局每週檢視畫面有無異常並每月召開保固營運會議檢討維護成效，確保系統營運正常。</p> | B | |

| 篇名 編號 | 計畫 編號 | 政策內容 | 工作重點 | 主政機關 (協辦機關) |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 辦理情形 | 辦理 等級 | 備註 |
|----------|----------|------------------------------------|--|----------------|-------------------|--|----------|----|
| | 32 | 建置「大台北網路偵防系統」，主動打擊網路犯罪，降低網路犯罪率。 | 1.本案為專案計畫。 2.建置視覺化犯罪分析調查工具。 3.建置數位鑑識實驗設備。 4.建置影像分析辨識設備。 | 警察局 | 吳思怡 (23700693) | <p>2. 建置視覺化犯罪分析調查工具： 業完成相關建置程序及教育訓練，103年持續推動運用，並於每個月針對各單位偵查人員規劃教育訓練課程，以有效提升偵查人員分析能力。103年7至9月計上線使用577人次。</p> <p>3. 建置數位鑑識實驗設備： 業完成相關建置程序，刻正辦理數位鑑識教育訓練課程，提升數位鑑識人員鑑識能力，以建置完整數位採證作為，提高數位證據力。103年7至9月計協助本局各單位分析各類數位設備物證42件。</p> <p>4. 建置影像分析辨識設備： 建置影像分析辨識設備，本設備業辦理驗收及教育訓練完畢，陸續協助各單位解析各類案件監視錄影畫面，未來將持續應用於各項影像分析，以提升本局偵查能量。103年7至9月本局各單位使用本設備比對分析各類刑案犯嫌臉部特徵計395件。</p> | A | |
| 二 資訊 | 33 | 推動「1小時通報，72小時復原」資安系統，持續發展緊急應變復原能力。 | | | | | | |

| 篇名 編號 | 計畫 編號 | 政策內容 | 工作重點 | 主政機關 (協辦機關) |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 辦理情形 | 辦理 等級 | 備註 |
|----------------|----------|---|---|----------------|-------------------|---|----------|----|
| 十二 健康 安全 | 261 | 保障婦幼安全：賡續推動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辦理婦幼安全宣導、推動辦理家庭暴力危險分級暨網絡安全防護實施計畫、有效執行家暴加害人逮捕及逕行拘提、積極查訪性侵害及家庭暴力加害人。 | 1.本案為例性業務。 2.保障婦幼安全：賡續推動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 3.辦理婦幼安全宣導 4.推動辦理家庭暴力危險分級暨網絡安全防護實施計畫 5.有效執行家暴加害人逮捕及逕行拘提 6.積極查訪性侵害及家庭暴力加害人。 | 警察局 | 賴宜琳 (27592016) | <p>2.保障婦幼安全：賡續推動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 賡續102年7月25日函頒臺北市政府推動「性侵害案件一站式及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實施計畫辦理。</p> <p>3.辦理婦幼安全宣導： 103年7至9月辦理臺北市政府各級機關及學校宣導計9場次，參訓學員計357人。</p> <p>4.推動辦理家庭暴力危險分級暨網絡安全防護實施計畫： (1)自102年3月1日起臺北市12行政區規劃為5區執行，每月召開高危機案件網絡會議。 (2)103年7月1日於本局6樓會議室辦理103年上半年度擴大婦幼網絡聯合督導檢討策進會議，計110人參加。 (3)103年8月12日於本局婦幼隊10樓大禮堂辦理103年8月份婦幼人身安全業務會議，計72人參加。 (4)103年8月26日辦理新任家防官暨婦幼專業人員任務訓練講習，計58人參訓。 (5)103年8月4日至8日辦理性騷擾暨性侵害防治研習班，計238人參訓。 (6)103年7至9月利用本隊保護查察勤務，至各派出所辦理婦幼業務宣導，計230人參訓。 (7)103年9月29日於本局婦幼隊10樓大禮堂辦理103年9月份婦幼人身安全業務會議暨專題講座，計85人參加。</p> <p>5.有效執行家暴加害人逮捕及逕行拘提： 103年7至9月家暴案件現行犯逮捕計24人。</p> <p>6.積極查訪性侵害及家庭暴力加害人： 每月由各分局清查需訪查之加害人執行約制訪查。</p> | A | |

| 篇名 編號 | 計畫 編號 | 政策內容 | 工作重點 | 主政機關 (協辦機關) |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 辦理情形 | 辦理 等級 | 備註 |
|----------------|----------|---|--|----------------|------------------------|---|----------|----|
| 十二 健康 安全 | 262 | 維護校園安全：結合教育局、學校成立完善保護網，防制毒品、不良幫派勢力入侵校園及犯罪追源工作、落實橫向通報聯繫共同維護校園安全、個案輔導工作之強化、預防少年犯罪宣導之深耕、強化少年輔導委員會功能。 | 1.本案為例性業務。 2.建立完善保護網。 3.落實橫向通報聯繫。 4.預防少年犯罪宣導。 5.強化少年輔導委員會功能。 | 警察局 | 劉清忠 (23467585#1204) | <p>2、建立完善保護網： 配合臺北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與各校訓導人員組成聯合巡察隊103年7至9月共計聯合巡察331班次，發現有偏差行為者，適時予以勸導、處理、校園訪問勤務，積極布線掌握各幫派活動情資，強勢檢肅取締，有效防制毒品、不良幫派勢力入侵校園。</p> <p>3、落實橫向通報聯繫： 建立轄區各級學校緊急聯絡電話單一窗口名冊，並協調學校於每學期舉辦校園安全演習或座談，使師生嫻熟校園事件應變處理流程，提升校園安全意識與自我防護能力。</p> <p>4、預防少年犯罪宣導： 結合公、私立相關機關團體擴大舉辦有益少年身心健康之輔導活動，提倡少年從事正當休閒育樂或社區服務活動，並加強預防少年犯罪宣導，103年7至9月共計宣導64場次。</p> <p>5、強化少年輔導委員會功能： 定期召開少年輔導委員會、幹事會等會議聯繫協調輔導，提供偏差行為少年輔導服務、辦理偏差少年勸導轉介服務、辦理少年休閒輔導服務等事宜，103年7至9月輔導760人，發揮輔導成效。</p> | A | |

| 篇名 編號 | 計畫 編號 | 政策內容 | 工作重點 | 主政機關 (協辦機關) |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 辦理情形 | 辦理 等級 | 備註 |
|----------------|----------|---|---|----------------|--------------------------|---|----------|----|
| 十二 健康 安全 | 263 | 有效管理犯罪根源： 加強易收贓場所(金 銀珠寶業、汽機車修 配廠、中古汽機車 業、環保回收業、當 鋪業等)管理。 | 1.本案為例行性業務。 2.有效管理犯罪根源。 3.當舖業執行成效。 4.聯合「擴大查贓勤 務」成效。 | 警察局 | 戴啟焜 鄭博元 (23883485) | <p>2. 有效管理犯罪根源： 本局轄內現有易銷贓場所3,284家，統計如下： (1) 當舖業：286家（包括公營動產質借處12家）。 (2) 銀樓珠寶業：518家。 (3) 委託寄售業：9家。 (4) 舊貨業：190家。 (5) 汽車修配業：985家。 (6) 機車修配業：991家。 (7) 汽車保管業：48家。 (8) 機車保管業：10家。 (9) 中古汽車買賣業：193家。 (10) 中古機車買賣業：54家。</p> <p>3. 當舖業執行成效： 103年7至9月查獲違反當舖業法案件2件2人，罰鍰新臺幣2萬元。</p> <p>4. 聯合「擴大查贓勤務」成效： 103年7至9月執行聯合「擴大查贓勤務」成效如下： (1) 機車竊盜3件5人、自行車竊盜4件3人。 (2) 無竊嫌汽車1輛、機車21輛。</p> | A | |

| 篇名 編號 | 計畫 編號 | 政策內容 | 工作重點 | 主政機關 (協辦機關) |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 辦理情形 | 辦理 等級 | 備註 |
|----------------|----------|--|--|----------------|-------------------|---|----------|----|
| 十二 健康 安全 | 264 | 檢測財貨匯集處所： 針對大額財貨匯集處 所強化環境安全檢 測。 | 1.本案為例性業務。 2.檢測財貨匯集處所， 強化環境安全檢測。 | 警察局 | 蘇文紹 (23149120) | <p>2. 檢測財貨匯集處所，強化環境安全檢測：</p> <p>有關本市金融機構及財貨匯集處所統計至103年9月總計2,193處，分4項執行情形如下：</p> <p>(1)金融機構檢測評估工作： 本市共計1,219家金融機構營業場所（其中銀行1,017家、郵局155家、信合社24家、農會23家），本局針對上述營業場所全面實施防範犯罪環境評估檢測工作，並依初檢、複查程序進行改善，檢測合格率高達100%(5家位於軍事區內免檢測)，經檢測後裝設監視系統者計1,214家、裝設警報系統者1,206家、委請保全公司安全維護者1,140家、僱用警衛人員者768家。</p> <p>(2)金銀珠寶業檢測評估工作： 103年7至9月實施檢測627家，經檢測後裝設監視系統者計602家(持續責付轄區警分局輔導裝設中)、裝設警報系統者533家、委請保全公司安全維護者309家。</p> <p>(3)當舖業檢測評估工作： 103年7至9月實施檢測267家，經檢測後裝設監視系統者計267家、裝設警報系統者213家、委請保全公司安全維護者142家。</p> <p>(4)加油站檢測評估工作： 本市共計77家，實施檢測77家，經檢測後裝設監視系統者計77家、裝設警報系統者57家、委請保全公司安全維護者39家、僱用警衛人員者2家。</p> | A | |

| 篇名 編號 | 計畫 編號 | 政策內容 | 工作重點 | 主政機關 (協辦機關) |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 辦理情形 | 辦理 等級 | 備註 |
|----------------|----------|---|--|----------------|--------------------------|--|----------|----|
| | 265 | 易遭竊物刻碼烙記： 貴重物品、教學設備、自行車實施刻碼烙記。 | 1.本案為例行政業務。 2.易遭竊物品刻碼烙記。 3.自行車登記、刻碼。 4.手機序號建檔。 | 警察局 | 鄭博元 楊仁儀 (23883485) | 2. 易遭竊物品刻碼烙記： 本局建置「貴重物品自主性登記系統」，有利警方循線「連結」其所有人，以查詢所有權之歸屬，除有助尋回贓物、確認失主外，亦可增添歹徒銷贓之困難度，降低中古買賣業、回收業者收購意願，進而可減少竊案發生，使民眾財產安全可多一份保障。 3. 自行車登記、刻碼： 103年7至9月自行車登記、貼紙、刻碼2萬1,486件。 4. 手機序號建檔： 103年7至9月手機序號建檔數：3,631件。 | A | |
| | 266 | 監控治安顧慮人口： 強化監管少數人(治安顧慮人口)犯多數罪。 | 1.本案為例行政業務。 2.監控治安顧慮人口。 | 警察局 | 李祝盟 (23831729) | 2. 監控治安顧慮人口： (1)治安顧慮人口由戶籍地警察機關每個月實施查訪1次，以刑執行完畢或假釋出獄後3年內為限。 (2)103年9月份共計列管治安顧慮人口3,822人。 | A | |
| | 267 | 電子城市守護市民： 預計101年12月本市新治安錄影監視器系統報竣，再經初驗、驗收程序後啟用，以科技為加速器理念，守護市民安全。 | | 警察局 | | 本案屬市政府「智慧城市續階綱要計畫」項目之一，與第31、33案合併辦理。 | | |
| 十二 健康 安全 | 268 | 實施居家安全檢測： 高被害風險居家全面實施治安風水師安全檢測。 | 1.本案為例行政業務。 2.針對失竊戶等高被害風險居家實施治安風水師安全檢測。 3.針對一般戶申請實施全面居家安全檢測。 | 警察局 | 蘇文紹 (23149120) | 2. 針對失竊戶等高被害風險居家實施檢測： 103年7至9月住宅失竊戶檢測185件。 3. 針對一般戶申請實施全面居家安全檢測： 103年7至9月一般申請戶檢測3,814件。 | A | |

| 篇名 編號 | 計畫 編號 | 政策內容 | 工作重點 | 主政機關 (協辦機關) |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 辦理情形 | 辦理 等級 | 備註 |
|----------------|----------|--|---|----------------|-------------------|---|----------|----|
| | 269 | 以高素質的專業服務民眾：提升員警專業能力及服務品質，加強員警服務態度及法律素養。(待續) | 1.本案為例行性業務。 2.員警電話禮貌抽測。 3.辦理改善員警服務態度示範演練。 4.以高素質的專業服務民眾。 5.提升員警專業能力及服務品質，加強員警服務態度及法律素養。 | 警察局 | 謝如孟 (23319421) | 2. 員警電話禮貌抽測： 依據本局訂頒「員警電話禮貌抽測作業規定」實施電話禮貌抽測，加強督促所屬同仁注意電話禮貌及服務態度，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3. 辦理改善員警服務態度示範演練：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訂頒「警察機關分駐(派出)所常用勤務執行程序彙編」，每月擇定1則標準作業程序，函請各外勤單位加強宣導與實施示範演練，以提升受理民眾案件處理標準作業成效。 | A | |
| 十二 健康 安全 | 269 | 以高素質的專業服務民眾：提升員警專業能力及服務品質，加強員警服務態度及法律素養。(續完) | 1.本案為例行性業務。 2.員警電話禮貌抽測。 3.辦理改善員警服務態度示範演練。 4.以高素質的專業服務民眾。 5.提升員警專業能力及服務品質，加強員警服務態度及法律素養。 | 警察局 | 陳風光 (23319106) | 4、以高素質的專業服務民眾 本局為提升員警服務態度作為，除不定期邀請學者專家講授有關服務態度等課程外，並依據內政部警政署訂頒「警察機關分駐(派出)所常用勤務執行程序彙編」、配合「員警執行臨(路)檢、取締交通違規、刑事案件搜索暨受理報案等勤務之應對用語」，每月擬定演練項目，函各外勤單位實施示範演練，透過持續的教育訓練根植員警服務理念，提升執勤能力。 5. 提升員警專業能力及服務品質，加強員警服務態度及法律素養： 為提升員警受理報案服務品質，避免受理報案時引發爭議，要求員警應秉持同理心，將報案民眾引導至受理報案專區，由受理人員依各類標準作業程序辦理，並全程錄影錄音存檔備查，以保障報案民眾及受理員警權益；同時要求各外勤單位利用勤前教育或聯合勤教等時機，就「同理心」及「優良服務態度」進行施教，並依本局「員警電話禮貌抽測作業規定」，對各內、外勤單位實施查測，落實服務態度相關作為，以提升警察優良形象。 | A | |

| 篇名 編號 | 計畫 編號 | 政策內容 | 工作重點 | 主政機關 (協辦機關) |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 辦理情形 | 辦理 等級 | 備註 |
|----------------|----------|---|---|----------------|-------------------|---|----------|----|
| | 270 | 以不推諉的態度受理報案：以不拒絕不推諉、感同身受、將心比心之態度，熱心受理報案。 | 1.本案為例行性業務。 2.以不拒絕不推諉、感同身受、將心比心之態度，熱心受理報案。 | 警察局 | 王寶珍 (23116571) | 2.以不拒絕不推諉、感同身受、將心比心之態度，熱心受理報案： 內政部警政署及本局交查103年7至9月「疑似違反刑案逐級報告紀律規定」案件，經查實計21件，懲處結果為受理員警申誡一次15人次、申誡二次7人次，以及主管申誡一次5人次。 | A | |
| | 271 | 以同理心的精神關懷被害：實施到家慰問，秉持人飽己飽、人溺己溺精神實施到家慰問，關懷刑案被害人。 | 1.本案為例行性業務。 2.以同理心的精神關懷被害人。 | 警察局 | 管大富 (23116571) | 2.以同理心的精神關懷被害人： 本局賡續依102年4月11日北市警刑偵字第10230886300號函頒修訂「本局『慰問受害者服務』作為規定」對於重大、住宅竊盜、暴力犯罪、特殊刑案及詐欺等案類之被害人或其家屬發送簡訊、電子郵件關懷慰問及法律諮詢等服務，秉持人溺己溺精神。103年7至9月執行慰問工作計4,108件，將持續落實執行。 | A | |
| 十二 健康 安全 | 272 | 偵防竊盜犯罪：民怨犯罪尤以住宅竊盜為最，執行各項檢肅竊盜計畫，落實清查銷贓管道。 | 1.本案為例行性業務。 2.偵防竊盜犯罪。 3.加強檢肅「住宅竊盜」。 4.加強檢肅「非住宅竊盜」。 5.加強檢肅「汽車竊盜」。 6.加強檢肅「機車竊盜」。 | 警察局 | 沈珮羽 (23116571) | 2.偵防竊盜犯罪： 持續加強檢肅竊盜案件，並推動警察全力抓竊盜專案列入績效評核。 3.加強檢肅「住宅竊盜」： 103年7至9月發生192件，破獲175件，破獲率91.15%。 4.加強檢肅「非住宅竊盜」： 103年7至9月發生1,104件，破獲876件，破獲率79.35%。 5.加強檢肅「汽車竊盜」： 103年7至9月發生20件，破獲24件，破獲率120%。 6.加強檢肅「機車竊盜」： 103年7至9月發生365件，破獲319件，破獲率87.4%。 | A | |

| 篇名 編號 | 計畫 編號 | 政策內容 | 工作重點 | 主政機關 (協辦機關) |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 辦理情形 | 辦理 等級 | 備註 |
|----------------|----------|--|---|----------------|--------------------------|---|----------|----|
| 十二 健康 安全 | 273 | 防杜詐欺犯罪：加強 新型態集團性詐欺案 件偵辦、加強預防詐 欺宣導、強化反詐騙 偵防作為、加強兩岸 合作打擊詐欺犯罪機 制。 | 1.本案為例性業務。 2.加強預防詐欺宣導。 3.強化反詐騙偵防作 為。 4.加強打擊跨國集團性 詐欺犯罪。 | 警察局 | 鄒雨恬 陳建法 (23311817) | <p>2. 加強預防詐欺宣導：</p> <p>(1)本局於103年7月份印製「防範手機簡訊詐騙懶人包」文 宣單16萬張，責由分局利用家戶訪查時機挨家挨戶發送宣導 ，並協請張貼於學校、超商、社區公布欄等處及電影院、 KTV、網咖等年青人聚集場所廣為宣導。另請各警察分局主 官(管)及預防官深入校園、社區及超商，利用參與各級學 校預防犯罪宣導活動及里鄰集會時加強反詐騙宣導。</p> <p>(2)於103年7月7日起配合暑期「青春專案」推動為期3個月 之警勤區金融機構、超商、學校面訪宣導策進作為，每週管 制各分局執行率並督導各分局執行情形，實施成效彙整提週 報檢討。</p> <p>(3)請各分局適時發布新聞稿並利用廣播電臺加強宣導，提 醒民眾注意新類型詐騙手法及防範之道。</p> <p>(4)製作30、60及90字文字宣導文案，協請觀傳局、教育局 運用所屬單位之電子看板、跑馬燈、網站及廣播廣為刊登播 放。</p> <p>(5)為強化金融機構聯繫及主動通報警方查證護鈔意願，廣 續由各分局正(副)主官、偵查隊正(副)隊長、派出所所(副) 長等以上幹部，利用金融機構晨(會)報時間依本局創訂之 「金融機構行員臨櫃關懷提問－受騙情境徵候研判分析表」 內容親自對行員進行宣導，解說詐騙手法、受騙徵候及案例 ，並強調若遇年長者提領(匯款)30萬元以上金額者，不須經 由領款人同意與否，逕行通知警方到場查證。</p> <p>(6)獎勵協助攔阻詐騙案件之金融機構行員或民眾，提治安 會報由市長親自頒獎並頒發獎勵金及紀念品，以提升民眾協 助共同防制詐騙之意願，103年7至9月計44人次接受表揚。</p> | A | |

| 篇名 編號 | 計畫 編號 | 政策內容 | 工作重點 | 主政機關 (協辦機關) |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 辦理情形 | 辦理 等級 | 備註 |
|----------------|----------|--|--|----------------|--------------------------|--|----------|----|
| 十二 健康 安全 | 273 | 防杜詐欺犯罪：加強 新型態集團性詐欺案 件偵辦、加強預防詐 欺宣導、強化反詐騙 偵防作為、加強兩岸 合作打擊詐欺犯罪機 制。 | 1.本案為例行性業務。 2.加強預防詐欺宣導。 3.強化反詐騙偵防作 為。 4.加強打擊跨國集團性 詐欺犯罪。 | 警察局 | 鄒雨恬 陳建法 (23311817) | (7)以本局刑警大隊經濟組建立Line帳號「ecocid」，定期發送案例及反詐騙提醒訊息，透過訊息轉發提升宣導廣度。另藉由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建立之「臺北市政府」Line官方帳號發送予市民，103年7至9月發送訊息計8則。 (8)本局刑警大隊經濟組建立臉書粉絲團「反詐騙小金剛」，隨時刊登最新詐騙案例及反詐騙訊息，藉由訊息分享提升宣導廣度，103年7至9月刊登訊息計10則。 (9)錄製本局局長國、臺語版防範假冒檢警及網路詐騙廣播廣告二則，請各分局利用警備車、社區廣播及垃圾車廣為播放。 (10)製作「防範手機簡訊詐騙」宣導動畫短片，放置於警察局及各分局網站加強宣導並提供民眾點閱，以了解最新詐騙手法及防範之道。 (11)利用善導寺、龍山寺捷運站燈箱刊登「防範手機簡訊詐騙」、「防範網路詐騙」宣導廣告，提升民眾反詐騙意識。 3. 強化反詐騙偵防作為： 本局於103年7至9月成功攔阻計48件（含金融機構關懷提問、民眾發現有異主動報案、員警執勤發現民眾異狀），成功攔阻金額新臺幣8,367萬2,440元；另受理民眾報案後，規劃警力埋伏、部署因而查緝詐騙集團車手計17件23人，現場查獲取款金額新臺幣1,911萬4,200元。 4. 加強打擊跨國集團性詐欺犯罪： 本局於103年7至9月偵破新型態集團性詐欺案件共6件、逮捕犯嫌111人，經刑事警察局依規定給予專案核分計284分。將賡續加強偵辦是類詐欺案件，並配合刑事警察局執行兩岸合作打擊詐欺犯罪行動。 | A | |

| 篇名 編號 | 計畫 編號 | 政策內容 | 工作重點 | 主政機關 (協辦機關) |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 辦理情形 | 辦理 等級 | 備註 |
|----------------|----------|---|--|----------------|---|---|----------|----|
| 十二 健康 安全 | 274 | 掃蕩黑道幫派：建立轄內組織幫派檔案資料庫、持續清查掃蕩黑道幫派經濟命脈、訂定組織幫派黑衣人聚眾滋事案件作為、針對轄內建築案、都市更新案等定期並深入全面性查訪。 | 1.本案為例行政業務。 2.掃蕩黑道幫派。 | 警察局 | 詹秀娟 (23831729) | 2. 掃蕩黑道幫派： (1)103年7至9月份掃蕩黑道幫派成效如下： ①檢肅治平專案17人。 ②查獲違反組織犯罪防制條例159人。 (2)建立轄內組織幫派檔案資料庫、持續清查掃蕩黑道幫派經濟命脈、訂定組織幫派黑衣人聚眾滋事案件作為、針對轄內建築案、都市更新案等定期並深入全面性查訪。 (3)針對轄內建築案、都市更新案，要求本局所屬各單位將是類案件列為掃黑工作重點，如有發現黑道幫派不法介入並涉有組織犯罪之嫌，應積極調查提報為治平專案檢肅目標，成立蒐證小組深入偵查蒐證，依「組織犯罪防制條例」予以檢肅到案，以靖社會治安。 | A | |
| | 275 | 防制街頭暴力：全面檢肅槍毒、掃蕩賭場，剋制犯罪誘因，防制街頭暴力，伸張公權力。 | 1.本案為例行政業務。 2.全面檢肅槍彈。 3.全面檢肅毒品。 4.掃蕩職業賭場。 | 警察局 | 黃桂卿 李威諺 (23116571) 余文鈺 (23831730) | 2. 全面檢肅槍彈： 103年7至9月查獲制式長槍3枝、制式短槍8枝、以其他火藥打擊動力槍枝26枝、其他槍枝1枝。 3. 全面檢肅毒品： 103年7至9月查獲各類毒品案計1,391件，毒品總重量5萬1,574.05公克。 4. 掃蕩職業賭場： 本局為防制賭風蔓延，加強取締職業賭場，103年7至9月查獲各類賭博案件185件573人，較去年同期查獲118件528人，增加67件45人。 | A | |
| | 276 | 重視大小案件：賡續執行治安零容忍政策、大小刑案等同重視，均立即處置偵辦。 | 1.本案為例行政業務。 2.持續執行治安零容忍政策。 | 警察局 | 邱治華 (23116571) | 2. 持續執行治安零容忍政策： 持續要求本局各派出所同仁，對民眾的報案應本於同理心以不推諉的態度立即受理，並展開偵辦。案件不分大小同樣重視，均立即處置偵辦並加強偵破，以降低民怨。 | A | |

A級（已完成或例行性業務）：工程已竣工、活動已完成、階段任務已達成及例行性業務等，唯例行性業務仍需持續填報執行情形。

B級（執行中）：正在執行中之計畫，須有合理預估完成日期。

C級（規劃中）：規劃中尚未付諸實行之計畫，至少須有完成規劃之日期。

D級（無法辦理）：無法辦理之計畫，例如因法令修正、環境變遷或政策改變而無法執行之計畫皆屬之，唯須簽陳市長核定，並加會本府研考會。

E級（無須辦理）：無須辦理之計畫，中央或其他機關已完成類似之計畫可替代本計畫，或經評估已無政策需求者屬之，唯須簽陳市長核定，並加會本府研考會。

主政機關二個以上者，若有一機關辦理等級為B者或有A級又有C級者，該案則列B級；全數主政機關皆列A或C者，該案則列為A或C級。